

附件

进一步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 服务湾区支撑产业助力实体 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粤港澳大湾区（以下简称大湾区）是我国开放程度最高、经济活力最强的区域之一，在国家发展大局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建设大湾区，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中发〔2018〕26号）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办发〔2022〕65号），支持和服务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以及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广东省委“1310”具体部署，立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深入探索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新模式，提升学校关键办学能力，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探索产教融合新生态，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大力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

人才。通过部省共同努力，建成产科教融合有平台、技能人才培养有高地、职普融通有渠道、国际合作有支点、高质量发展有保障的广东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为大湾区成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高质量发展的示范地、中国式现代化的引领地提供有力支撑。

二、建强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一）聚焦先进制造业领域做实市域产教联合体。重点围绕战略性产业集群、未来产业集群空间布局，组建以地市政府为主导，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载体，高水平职业学校、龙头企业、科研院所等多方协同的市域产教联合体，探索“政府搭台、企业命题、学校答题”产教融合新机制，为院校发展赋能提质，为产业园区企业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支撑。根据广东“对标世界一流谋划珠三角地区产业高端化发展，推动珠江东岸高端电子信息制造产业带和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深度融合”工作要求，优先布局建设广州、深圳、佛山、珠海四大示范性市域产教联合体。**深圳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牵头，联合深圳职业技术大学等高校，做实做深深圳国家市域产教联合体，整合园区内龙头企业资源，重点建设集成电路、工业互联网等基于国产自主可控的共性技术服务平台，打造高水平广深科创走廊科技成果中试与转化中心。**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牵头，联合广州职业技术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高校组建市域产教联合体，聚焦新能源汽车领域，实施“委托生产”“委托测试”“委托运营”“委托培训”，建设广州市汽车公共实训中心，探索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

革。**佛山、顺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牵头，联合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大学、顺德职业技术大学等高校，整合两大园区高端装备制造企业优势资源，重点推进园区企业“智改数转”和数据要素流通，建设混合所有制、股份制产业学院，完善公办职业学校引入社会资本合作举办职业教育激励政策措施，探索共建共享的多元主体协同治理新模式。**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牵头，联合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等高校，整合园区内龙头企业资源，组建市域产教联合体，聚焦智能家电领域，建设一批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打造“园区—学校—企业”协同的高技能人才培养与技术服务新高地。

（二）**聚焦重点产业做优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未来产业集群，组织链主企业、高水平高校、职业学校牵头建设一批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逐步构建产教融合深、适配程度高、服务能力强的行业产教融合发展新格局。围绕制造业万亿产业集群和“卡脖子”重点领域，优先布局建设四大示范性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对接**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推动建设机器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打造机器人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和产业化中试平台，重点培养“新时代工匠之星”。对接**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集群**，推动建设自主可控集成电路设计生态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打造集成电路产业共性技术服务平台，为推进“广东强芯”工程重点培养集成电路现场工程师。对接**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推动建设工业软件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共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加快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基础软件，重点培养国产工业

软件应用人才。对接**汽车和新能源产业集群**，推动建设新能源智能汽车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新能源汽车整车及关键零部件创新中心与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具有示范辐射效应的汽车产业园区，重点培养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生产制造、维修、售后服务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三、打造产科教一体化发展示范城

（三）高标准建设省职教城（清远）。健全省市共建省职教城工作机制，制订实施改革试点项目清单和政策支持清单，推动省职教城院校先行先试。以省职教城产教融合研究院为载体，以省职教城院校为核心主体，以清远高新区等省域产业有序转移园区为重要基础，聚焦清远重点产业集群，统筹产的布局、科的需求、教的资源、城的发展，打造产科教城精准对接的融合发展新模式。健全省职教城资源共享机制，推进数字校园数据底座连接，试行“一卡通全城”，推动图书馆、运动场所等共享共用；依托省职教城院校发展联盟，开展课程互选和学分认定工作，布局建设5个左右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建设高技能人才驿站；探索职业学校集团办学新模式，开展中高职贯通培养；设立广东终身教育学分银行广东职教城（清远）网点，推进各类学习成果认定和转换。

（四）高标准建设广州职教改革示范区。锚定“排头兵、领头羊、火车头”标高追求，出台《广州市职业教育促进条例》，加快构建市域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围绕中新科技园、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等组团定位，对接教育培训、科

技研发、信创、供应链等重点产业需求，建设广州科教城，打造城市建设工程、交通运输、工业信息化与城市服务三大院校组团，建设大湾区创新型产教融合新城。适应广州新质生产力发展对高技能人才的新要求，建设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加强“中高本”培养衔接。发挥市域职业教育资源规模最大的优势，细化产教融合激励保障措施，推动更多行业企业深度参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健全产教对接工作机制，建设市产教融合信息平台，将校企合作情况作为学校和企业评优评先、重大项目立项等的重要考虑因素。依托广州南沙自贸区探索打造国际高端职业教育交流合作平台，引进港澳职业教育培训机构合作共建培训学校和实训基地，办好“穗港澳台四地技能节”。

（五）高标准建设深圳职教创新高地。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战略定位和战略目标，细化税收优惠、财政补贴和土地使用支持等激励措施，完善政府投资、企业投资、债券融资、开发性金融等组合投融资支持政策，将加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与城市规划建设、产业园区开发、重大项目建设、产业结构调整同步规划、统筹实施。支持深圳职业技术大学建成世界一流本科层次职业学校。组织高水平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协同重点产业集群链主企业，在人才紧缺重点领域加强联合培养。依据深圳重点产业布局，在宝安区、龙岗区等产业大区，建设2—3个职业教育园区，新建一批产教深度融合的新型高等职业学校。加快市域职业教育资源整合，做实深圳东部、西部职业教育集团。举办一批政校企合

作、专业特色鲜明的新型综合高中，每所学校深度携手一所高校、一个龙头企业，共同培养高技能人才。联合港澳地区高校和行业龙头企业，建设一批工程教育实验室和数字化平台，加快国产先进技术课程转化、教材开发；加快建设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展中国家职业教育创新中心，加快推进职业教育专业国际认证“深圳协议”进程，推动职业教育广东标准“走出去”，争创世界一流；在德国、芬兰等中资企业海外市场的主要国家和地区布局设立一批数字工坊。

四、实施服务发展四大专项行动

（六）实施制造业当家紧缺人才培养专项行动。建立健全“政府+企业+专家组织+学校”通力合作的重大项目人才保障机制，组建重大项目人才保障专班。对接制造业空间布局和重点细分领域，深入开展中国特色学徒制、订单培养等育人模式改革，在重大工程、重大项目中定向精准培养1万名以上制造业“新工匠”。聚焦“卡脖子”重点领域，依托工业软件联盟等产教合作平台、链主企业协同高水平高校、职业学校，实施工业软件、集成电路、人工智能三大人才培养专项计划，以超常规方式加快培养充分满足产业集群急需的技能人才。健全政策、资金、项目等评价引导机制，组织职业学校紧跟新质生产力发展趋势，适应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需求，增设新兴专业，建设100个服务“制造业当家”的高水平专业（群），扩大制造业相关专业在校生规模。在高水平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建设现场工程师创新研究院，加强制造业产业分析和人才需求分析，研制产教对接谱系图。

（七）实施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专项行动。深入开展百校联百县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行动，组织高职学校助力县域中职学校发展建设，联合普通高校与县域龙头企业加强合作，共建一批农技推广工作站、产学研合作基地，助力解决一批产业“卡点”和企业发展技术问题。实施职业学校结对帮扶行动计划，支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各市重点建设2—3所强而精的中职学校；支持各县（市、区）集中力量办好一所面向在校学生和当地各类学习群体的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建设100个高水平“涉农”“适农”“一老一小”专业，坚持“本地生源、本地培养、本地就业”，为县域产业转移园提供人才支撑，做强县域职业教育。在专业镇、特色镇建设50个乡村振兴学院，打造100个职业学校服务名镇名品项目，组建1000支乡村服务队，服务乡村民生，赋能休闲观光、文化体验、健康养老、民宿旅游、创意农业、农村电商等产业创新发展。

（八）实施科教协同创新专项行动。健全全面支持技术创新的管理体制，推动职业学校与企业在科学研究、技术转化、产品研发等方面协同创新。组织高水平高职学校与普通高校、科研院所、产业龙头企业对标产业发展前沿，共建一批创新平台，积极主动参与“广东强芯”工程、核心软件攻关工程、“璀璨行动”等重大科技工程。依托部分综合实力强的省域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10个制造业“中试平台”，服务企业技术升级和产品研发。建设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粤港澳大湾区），支持职业学校为行业企业提供技术扩

散、成果转化、科技评估、中介洽谈等专业化服务。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常态化举办技术成果转移转化对接活动，定期公布科技成果目录和转移转化优秀案例，培育成果转化专业组织，培养成果转化专业人员。

（九）实施助力大国外交专项行动。坚持“教随产出、校企同行”，服务大湾区优质产业或重点企业“走出去”，聚焦非洲和东盟等国家地区，以“职业技能+文化交流”为主要内容，布局建设一批“岭南工匠学院”，培养国（境）外中资企业急需的本土技术技能人才和国际化人才。支持引进国际一流职业教育资源和创新要素，打造一批职业教育领域高水平示范性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加强与世界高水平职业学校的国际合作与交流，输出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专业标准、课程标准，开发一批教学资源、教学设备，树立若干中外人文交流活动品牌。健全粤港澳职业教育定期会商制度，依托前海、横琴、南沙、河套等重大合作平台，加快大湾区特色职业教育园区建设，为大湾区产业发展培养紧缺技术技能人才。支持高水平高职学校扩大港澳及国际招生规模。推进大湾区资历框架对接，加快推动粤港专科层次学历与学位互认。支持广东省中外、内地与港澳合作办学研究中心等平台建设，加强合作办学及国际化办学研究，充分发挥国别区域研究中心智库作用，确保境外办学安全稳妥。

五、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

（十）优化精准匹配区域功能定位和产业布局的专业体系。省行业主管部门定期发布重点产业清单、核心企业清单、

重大项目清单、紧缺人才目录清单，分级分类编制发布产业结构动态调整报告、行业人才就业状况和需求预测报告。健全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将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人才紧缺领域匹配程度以及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作为重大项目立项、招生计划和经费投入安排等的重要考虑因素。指导职业学校围绕国家和省重大战略，结合办学定位和办学特色，根据区域重点产业发展规划同步编制专业发展规划；紧密对接产业升级和技术变革趋势，优先发展新兴专业，重点发展产业急需专业，数字化改造传统专业，撤并淘汰供给过剩专业。围绕广东产业高质量发展新要求，支持高水平职业学校申请增补新专业。对接区域经济建设急需、社会民生领域紧缺的专业领域，加快建设 20 个以上国家“双高”专业群、300 个省高职高水平专业群和 300 个省中职双精准示范专业。

（十一）打造及时吸纳行业企业最新技术的精品课程。

实施“课堂革命”攻坚战，全面实施课程思政示范计划，每年推广 100 个“课堂革命”典型案例；推动职业学校将行业企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典型生产案例及时纳入教学内容，推行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专业课程广泛采用“学中做、做中学”。重点面向高端装备制造等 10 个制造业重点产业集群，校企共建 10 个课程开发中心，对接产业新方法、新技术、新工艺、新标准，绘制能力图谱；在 20 个重点建设专业，集聚优质产业界和教育界资源，建设 100 门充分运用数字技术手段、充分关注学生全面成长的一流核心课程。利用数字技术改进教学方法，升级改造 30

个专业教学资源库、100门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推动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

（十二）开发符合学生自主学习特点的优质教材。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加强教材建设管理。鼓励校企以工作分析为依据，以项目、任务、活动、案例等为载体，联合开发活页式、工作手册（说明书）式教材，探索开发配套的技术规范卡片、口袋书、实训操作连环画、虚拟仿真系统等新形态教学资源。结合高水平专业群与一流核心课程建设，组织开发300种左右紧跟技术迭代步伐、反映课程最新改革成果、符合学生认知规律的省级规划教材。面向重点产业、人才紧缺领域，组织高水平高职学校联合龙头企业、链主企业，重点开发服务“本土化”人才培养的双语教材、中高本衔接培养教材、服务员工提升的育训结合教材。布局建设2个左右省级职业学校教材研究基地。

（十三）培养胜任职教高质量发展的“双师型”教师。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切实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新进专业教师原则上从具有3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并具有高职（专科）以上学历的人员中公开招聘，全面落实专业教师企业实践制度。探索粤港澳三地职业学校教师“双聘”“互聘”等柔性引进机制，鼓励内地职业学校聘请港澳能工巧匠、技能大师担任专业课教师。支持华南师范大学、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等普通高校与国家“双高计划”高职学校、产教融合型企业开展联合培养，为欠发达地区职业学校定向培养优质师资。实施产业导师（团队）特聘岗

位计划。支持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建设博士学位授予单位，支持申报职业教育师资培养相关博士学位授予点。依托头部企业、高水平高校建设 50 个“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每期遴选 10 名以上职业教育名校长，培育 5 名左右职业教育名家。探索建立“教师教学档案袋”制度。

（十四）建设夯实学生实践能力的实训基地。完善学生实习实训制度，规范实习管理，提高实习实训质量。加大职业学校校内实训基地升级改造力度，组织高水平高职学校协同龙头企业共同建设 200 个左右基于真任务、真场景、真过程、真产品的高水平实训基地。依托国家市域产教联合体和制造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一批对标产业发展前沿、产出效益高的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未来产业集群重点细分领域，组织高水平高职学校协同龙头企业、链主企业开发 200 个左右校企合作典型生产实践项目。

六、组织保障

（十五）健全工作机制。部省共同推进相关工作任务，确保政策举措落实落地。广东省政府统筹推进深化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相关工作；各地级以上市政府全面落实发展职业教育的主体责任，各地级以上市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做好本市具体工作。推动粤港澳三地教育部门建立协商机制，携手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十六）推进数字新“基建”。建设广东职业教育智慧教

育平台，实现线上线下教学全面融合、同质等效。坚持“需求牵引、应用为王、服务至上”原则，加强智慧校园建设，强化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打造 30 所左右数字化标杆校。推进专业数字化改造，建设 20 个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推动华为、腾讯等头部企业与学校共建一批数字化应用场景实训平台，加强人才培养全过程数字化改造和数字技术融合教育全要素创新，培养学生数字能力。出台职业学校数字教学指南，优化教学能力比赛机制，全面推行混合式教学，提升教师数字化教学能力。

（十七）畅通人才成长通道。坚持增值赋能，加强 87 所高水平中职学校、20 所高水平技师学院建设，重点在珠三角办好一批就业与升学渠道畅通的中职学校。坚持提质培优，实施“创新强校工程”，加强省域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办好一批地方与行业离不开的专科层次高等职业学校。坚持高起点、高标准，加强高水平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建设，以国家“双高计划”高职学校为主体升格一批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加快建立“职教高考”制度，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建立中职学业水平考试制度。支持 50 所左右高水平中职学校和高职学校联合举办初中后五年一贯制高职教育。优化专升本考试形式和内容，进一步完善培养方式。积极推进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探索综合高中等发展模式，引导不同禀赋初中毕业生选择合适的发展路径。鼓励支持高水平大学深度参与职业教育改革，推动本科高校增加面向职业学校毕业生的招生计划。推进“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

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扩大学生参加职业技能评价的覆盖面。

（十八）完善职业教育经费投入机制。健全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职业教育经费的机制，优化支出结构，新增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支持符合条件的职业教育项目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内投资等。实行基于专业大类的职业教育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积极吸引社会力量投资举办职业教育，鼓励职业学校设立基金会，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聚焦土地、校舍、教师、设备等关键要素，不断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

（十九）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选择产业优势明显、职业教育发展好、有改革探索意愿的地市，建立省市协同推进机制，支持在职业学校关键能力建设、产教融合、职普融通、投入机制、制度创新、对外交流合作等方面改革突破。细化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政策。全面实施《广东省技能人才发展条例》，完善技术技能人才使用评价与激励制度。鼓励支持对“高精尖缺”技能人才率先实行协议工资、项目工资、年薪制、专项特殊奖励、股权期权激励、技术创新成果入股等激励办法。支持高技能人才就业创业，提供场地支持、租金减免、创业补贴、创业担保贷款等政策扶持。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办好职业教育活动周，让“一技在手，一生无忧”深入人心，在全社会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附：广东省工作任务清单

附

广东省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1	聚焦先进制造业领域做实市域产教联合体。	广州、深圳、佛山、珠海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2	聚焦重点产业做优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省教育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和深圳、佛山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3	高标准建设省职教城（清远）。	省教育厅牵头，清远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4	高标准建设广州职教改革示范区。	广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5	高标准建设深圳职教创新高地。	深圳市人民政府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实施制造业当家紧缺人才培养专项行动。	省教育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实施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专项行动。	省教育厅牵头，省“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农业农村厅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实施科教协同创新专项行动。	省教育厅牵头，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9	实施助力大国外交职业教育国际化提升专项行动。	省教育厅牵头，省委港澳办、省外办、省政府横琴办和广州、深圳、珠海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优化精准匹配区域功能定位和产业布局的专业体系。	省教育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卫生

序号	工作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健康委、省广电局、省体育局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打造及时吸纳行业企业最新技术的精品课程。	省教育厅牵头，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开发符合学生自主学习特点的优质教材。	省教育厅牵头，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培养胜任职教高质量发展的“双师型”教师。	省教育厅牵头，省委编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建设夯实学生实践能力的实训基地。	省教育厅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推进数字新“基建”。	省教育厅牵头，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畅通人才成长通道。	省教育厅牵头，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完善职业教育经费投入机制。	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自然资源厅和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